

請十二学科会社協

著 韓 伯 曹



行發社版出活生書

通俗社會學十二講

曹伯韓 著

讀書生活出版社發行

通俗社會科學十二講

每冊定價國幣三角

著者 曹伯韓

發行者 曹伯韓

漢口交通路

出版者 讀書生活出版社

三十一號

經售處 全國各大書店

版權所有不准翻印（漢版）

一九三七年一月
初版

通俗社會科學二十講目錄

社會……家庭……國家……民族……

前言……………(一一—四)

一 魯濱孫是不是孤獨的人？(什麼是社會)……………(五一—一〇)

二 一朝時世一朝人(社會是進化的)……………(一一—一六)

三 好比一棟房子(社會的結構)……………(一七—二三)

四 世界為何不太平？(社會變化的原因)……………(二三—二六)

五 說什麼興衰成敗總由天(社會變化的情形一——氏族社會和奴隸社會)……………(二九—三四)

六 封建社會的小傳(社會變化的情形二——封建社會)……………(三五—四三)

七 從勤儉起家的不可能說起(社會變化的情形三——資本主義的幾個特點)……………(四三—四九)

八 幸福與悲慘的同一泉源(社會變化的情形四——自由競爭的功罪)……………(五〇—五五)

- 九 消滅了自由競爭又怎樣呢？（社會變化的情形五——獨占資本是不是救世主？）……………（五一—六二）
- 十 化私爲公的新社會（未來的大同社會的特徵）……………（六三—六九）
- 十一 社會是不是由家庭集合而成的？（家庭的起源——誰制定嫁娶？）……………（七〇—七五）
- 十二 愛情不用黃金買（婚姻的進化）……………（七六—八二）
- 十三 家齊而後國治嗎？（大家庭和小家庭）……………（八三—九一）
- 十四 個人享福的祕密（社會階層的產生和消滅）……………（九二—九八）
- 十五 愛國是錯誤的嗎？（國家的產生和演進）……………（九九—一〇四）
- 十六 從蘇聯憲法修改問題來說（國家的消滅過程）……………（一〇五—一二一）
- 十七 談到中華國族（民族的形成與經濟）……………（一二二—一二八）
- 十八 民族利益的真假？（民族全體的利益不是永遠一致的）……………（一二九—一三三）
- 十九 民族主義的七十二變（國家主義的反動化與革命的民族主義）……………（一三四—一二九）
- 二十 民族沒有萬世千秋的壽命（民族的消滅）……………（一三〇—一三四）

前言

這幾篇東西，是我的通俗社會科學講話的試作，其中一部分是曾在通俗文化半月刊發表過的。內容大致可分爲社會、家庭、國家、民族四部分。原來的計劃，本來還想繼續談到旁的方面，但是因爲生病及其他生活上的障礙，不能一口氣把它寫出來，並且爲避免篇幅的冗長起見，也覺得就這麼暫告結束，似乎也好，因此就讓它出版了。

我對於社會科學是沒有什麼素養的，不過對於通俗化運動頗有一點興趣。在幾年以前，我們的文化界，還沒有注意到通俗化，那時我個人早有這樣的感想，坊間介紹新社會科學的譯作，一天多似一天，雖然是可喜的現象，可是一般讀者却很少能讀懂它們的。翻譯的東西尤其難讀，因爲那種文句的構造和老式的中國語文隔離太遠了。同時，抽象的說明，而沒有例證，或雖有例證而不是眼前面的經驗，也都是使人難以理解的。至於行文缺乏興趣，缺乏引人入勝的魅力，那

更不要談它了。

本來文字是很難做到雅俗共賞的。比方高等知識分子，贊美歐化文字的簡潔而精確，厭惡舊式文字的冗贅與含糊，但是普通讀者則認歐化文字的艱深過於古文，他們只能讀那種鬆散的文字，要說上幾十句才能抵得一個歐化句子的文字。例證的引用，在高等知識分子看來，是徒然間斷正文，妨害閱讀的前進，好像著純粹理性批判的康德就在他的序言裏說過這樣的話。可是普通讀者則寧肯慢慢的前進，多讀一些例證的文字，因為只有這樣才能透澈的了解。

我從前對白居易的新樂府，總是不贊成那個尾巴，分明一個故事，把要說的道理都暗示出來了，他還要在末尾來幾句「君不聞……」什麼的話，來發揮一番議論，豈不是畫蛇添足嗎？現在仔細一想，這些地方，正是白居易詩能夠使老嫗共曉的原因。所謂「重複、冗贅、毫無含蓄」的惡評，在志在「通雅」的文字裏，誠哉其不能堪，但是在只求「通俗」的文字裏，却要引為光榮了。

文章的趣味，不待說也是「雅俗殊科」，剛才說的「重複、冗贅、毫無含蓄」的文字，雅人看起

來要作嘔俗人看起來則手不釋卷至於舊的雅人所把玩的古文，新的雅人所欣賞的歐化文，當然各有「言簡意賅」「耐人思索」的妙處，然而在俗人們看來，却又味同嚼蠟了。

我寫這本書的時候，曾經努力求其不歐化，不避免重複冗贅，然而畢竟因為讀過一些洋學生的譯著，不能完全逃脫他們的影響。我又極想搜求眼前的例子，或假借最切合的譬喻來幫助說明，但是究竟能夠做到幾分呢？——我自己總覺得例子還太貧乏了。

有幾處地方，我是着重於流行謬誤意見的糾正的。我以為從一般流行的思想，引導到正確的科學思想，也是通俗化的一個原則。

我是不懂文學的，所謂科學與文學的結婚，雖然也頗贊成，自問却没有做到的能力。在寫的時候，我只求其隨便說去，好像談話一樣，不拘束於一般文章的形式吧了。然而即此一點，也還沒有獲得滿意的收穫。

我感到的這幾點，把它說出來，是想在通俗化運動上獲得一點點拋磚引玉的結果。至於內容方面，所談到的原不過是社會科學裏面幾個最基本而淺近的原則，我沒有什麼意見可說。只

是恐怕不免有些錯誤的了解，希望大家指正出來，以免貽誤一般讀者。

一九三六，一〇，一九，伯韓

魯濱孫是不是孤獨的人？

世上有沒有一個孤獨的人，完全不和別的人發生關係，他還可以生活下去呢？

這樣的人我們沒見過。不過讀小說的時候，好像碰見過這樣的人。從前英國有一部有名的小說，叫做魯濱孫飄流記——這部書，中國人老早翻譯過來了——那裏面的主人公魯濱孫，是一個航海家，他在海船中遇着大風，飄流到一隻孤島的旁邊，船身沉沒，同船的都葬到水裏去，他獨自一個人泅水到了島上，僥倖保了殘生，回頭找着破船露出一部分，拾得一些吃的東西，用的東西，比方獵鎗等等，他把這些工具，武器和糧食搬到岸上，獨自一個人生活起來。

魯濱孫在那個孤島上，時而做獵人，時而做木匠，時而做農夫，總而言之，各種樣式的勞動，他都去做，因為他自己要靠自己做，才能把穿衣吃飯住房子幾個問題解決。

但是我們可不可以根據魯濱孫的故事，就說一個人只要自己高興儘可以和隨便什麼人

魯濱孫是不是孤獨的人？

都不發生關係，過他一個人的清靜日子呢？這是不可以的。因為從魯濱孫的故事，我們就不能證明魯濱孫是一個完全孤獨的人。

為什麼說魯濱孫不是完全孤獨的人呢？因為魯濱孫在孤島上所利用的糧食工具等項，都是別人做的，——魯濱孫過去是在海船上做事，當然不會同時去打鐵種田的。

照這樣看起來，就是小說家編造故事，也不能造出一個完全孤獨的人來。世界上哪裏還有真正孤獨的人呢？

但是，或者有人要說，我們不妨再造一個新的魯濱孫，這個魯濱孫，我們不要他利用現成的糧食，工具和武器，讓他去過原始時代的野蠻生活。這樣，他準可以完全孤獨了。

好！這個原始時代的魯濱孫就算製造出來，但以後的故事就很難寫下去。假使有獅子虎豹來了，魯濱孫還是抵抗呢？還是逃跑呢？要抵抗，就應當有尖銳的牙齒和腳爪，有加幾十倍的體力。要逃跑，就應當跑得特別快，應當會下水，或者會上樹。

而且，魯濱孫應該是毛深皮厚，才可以抵禦風寒暑溼的侵害。甚至於他的肚腸，他的口味，都

要和野獸一樣會吃生東西。魯濱孫把所有的時間，所有的精力，都用到找尋食料方面去，僅僅維持得生命，他沒有多餘的力量去發明工具。

這樣，魯濱孫就完全回到了野獸的時代。

魯濱孫一離開了野獸的時代，就不能孤獨地生活了。爲着抵禦猛獸的侵害，爲着解決食料的問題，爲着性慾的引誘，原始的野蠻人不得不成羣結隊的過日子。

野蠻人的身體雖然具備了和野獸不同的手和腦，但是想要運用手和腦來製造石刀石斧等等的工具，他們不能不聯合幾十，百把人做一起，共同生活，使得尋找食料以外，還剩出一點力量來。有了工具，又需要大家一同去做事，比方打獵，採集果實等等，男女老少，各人按照各人的能力，擔任一部分工作，這樣合多數人的力量，才能夠擴大食物等項的生產力。

現在澳洲美洲等等地方的土人，有些極其野蠻的，他們都是成羣結隊地生活，從沒有孤孤單單地做工作的，就是做過工作之後，他們把大羣分散，也是分成許多小隊，各自回去，也不是一個人的行動。可見他們野蠻人，比文明人更不能脫離團體生活。

魯濱孫是不是孤獨的人？

實在野蠻人的腦子裏面，簡直不會產生魯濱孫的故事，因為他們不能想像，一個人離開團體還可以生活。如果有人遭了團體的驅逐，等於宣佈了死刑。

魯濱孫的故事是從文明人的頭腦裏產生出來的。文明人為什麼會想出一個人孤獨地生活着的事呢？因為文明時代，人和人的關係，比較野蠻時代複雜得多，不容易看出來。

即如剛才說的，飄流海島上，帶着獵鎗糧食等項的魯濱孫，並不是孤獨的，這是從他所帶的東西看出來的。如果不從物品上面去看人的關係，單單是直接地去考察，我們就決定不能否認魯濱孫是一個孤獨的人。

文明時代人和人的關係，大半都是這樣間接地發生的。但是，我們只要從穿、吃、用的東西上面去看人的關係，就看得出這種關係，比較野蠻人的範圍來得大。我們現在吃的麥子，也許是美國農夫耕種出來的；穿的布匹，也許是英國織工織出來的。我們鄉下取的蠶絲，也許要給巴黎的舞女作衣裳；採的茶葉，也許給紐約的商人作飲料。

總而言之，人生在世，少不了穿、吃、用。一個人穿的吃的用的，不能都歸一個人弄。不管是野蠻

人也好，文明人也好，單單一個人總活不來。只有結成一夥，大家去生產穿的吃的用的，大家才得活命。不管是大家一塊兒弄，一塊兒吃也好，或是各人在各人的地方弄，我替你生產穀子，你替我生產布匹也好，總而言之，各人做的都是公衆的一部分工作，換句話說，就是社會的生產。

人們參加這種社會的生產，是爲着要活命。當生活逼迫着你的時候，你就是不高興，也不能不做。換句話說，就是人們參加社會的生產，和本人的意志毫無關係。

人們既然在社會的生產當中，或者一塊兒勞動，或者互相工作，就會直接地間接地發生關係。這種種的關係，都叫做生產關係。

加入了這種生產關係的一切個人，構成了一個總體，這就是所謂社會。

一般人常說，社會是由個人集合而成的。但是，僅僅有許多個人站在一處，也不能成爲社會。這好比八個齒輪，要按照一定的關係組織起來，才成爲一架鐘，各個人要依照一定的生產關係結合起來，在整個的組織中占得一定的地位，那末，這個個人的集團，才成爲社會。

人類是社會的動物。隨便什麼人，從生到死，沒有一天可以脫離社會關係。因此，就是到海中

孤島上去做魯濱孫，也不能成爲一個真正孤獨的人。

一朝時世一朝人

俗話說：「一朝時世一朝人。」我想把他解釋一下，可以說就是「一個時代有一個時代的人物」吧。

比方我們這個時代，有着巨大的工廠，工廠裏面有無數的機器轉動着。大批的貨物飛快的在那裏製造出來。於是就有千千万萬出賣勞力的工人在一塊兒做工。就有佔有工廠同機器的資本家，靠盤剝工人們的手段發財。

工。錢。勞。動。者。和。資。本。家。就。是。資。本。主。義。時。代。的。兩。個。主。角。

「資本主義」這一齣戲的內容，就是「做工的沒工具，」「有工具的不做工，」「勞動者出血汗，」「資本家發洋財。」一方面有了本錢充足的資本家，另一方面有了靠工錢過日子的工人這齣戲就好唱了。

比我們這時代早些的時候，那個戲唱得大不相同。那個戲目在人類社會舞台上掛出來，是「封建制度」幾個大字。

「封建制度」那齣戲，在歐洲中古時代及中國的周朝，都是頂頂時髦的。那齣戲也有兩位主角，那就是封建領主和農奴。

封建領主是要打臉掛鬚才上場的，那傢伙多麼威武！他上受國王的封號，領有土地和人民，建立領土上面的政權。他手下的人，除開家臣，奴僕那一類寄生蟲，要算就是農奴了。

農奴是附屬在領主土地上的作田漢。只因他沒有土地，甚至沒有農器，耕牛，除開勞動力，一切都是領主的，所以他很受領主的盤剝。

封建領主對於農奴，不單單是個田東，而且是個官兒。農奴不只是一要納租給他，進貢給他，以至於替他當差，還要受他的限制，受他的審判，辦罪。

農民兼帶奴隸的身分，就形成了一個「農奴」的雅號。

我們再從封建時代追求上去，又是什麼戲呢？